

天母國小多元彈性教學方案

112年9月6日臨時課發會決議通過

- 一、 依 112 年 8 月 28 日北市教資字第 11230765381 號函以及「臺北市所屬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多元彈性教學指引」辦理。
- 二、 經 112 年 9 月 6 日(三)臨時課發會決議，本校採取之多元彈性教學實施對象及方式如下：

1. 適用情形及對象

- (1) 因法定傳染病及其他傳染病致全班停課需進行線上教學。
- (2) 班級出現法定傳染病學生，但經停課會議決議不需進行全班停課，若該生家長提出居家學習需求，則進行混成教學。
- (3) 經學校核准之三日以上病假，若學生家長提出居家學習需求，需併同假單檢附醫師診斷證明(宜在家休養)，則於核准隔日開始混成教學。
- (4) 體育課程、自然科分組實驗及美勞科示範指導……等動態課程，不列入混成教學範圍。

2. 實施方式：採混成教學，由教師實施實體教學，透過架設平板電腦或廣角攝影機等設備，線上同步直播教室授課畫面，並以學生能同步觀看教師授課為原則。

